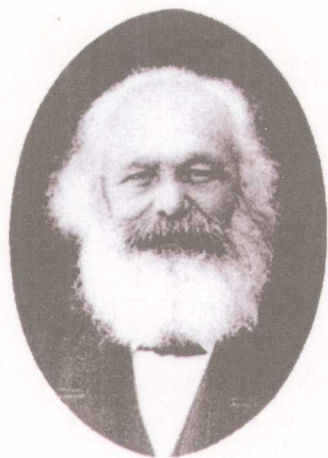




侯才 著
Hou Cai

马克思的遗产

Legacy of Karl Marx Times-New Roman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Heilongjiang People's Pre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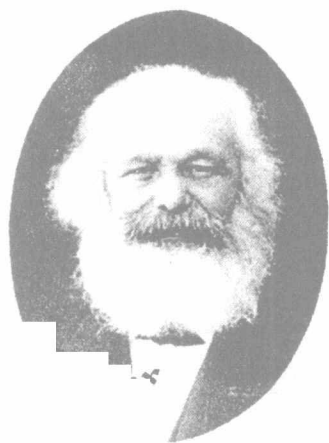


张宇 著
Zhang Yu

马克思的遗产

Legacy of Karl Marx Three New Faces

清华大学出版社
Tsinghua University Press



马克思的遗产

Legacy of Karl Marx Times New Roman

侯才 著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Heilongjiang People's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马克思的遗产/侯才著. —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2009.3

ISBN 978 - 7 - 207 - 08157 - 5

I. 马… II. 侯… III. 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 IV. B0 - 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26798 号

责任编辑:李文方 吕观仁 汤克白

装帧设计:李 梅

审 读:周学俭

马克思的遗产

Makesi De Yichan

侯 才 著

出版发行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通讯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宣庆小区1号楼

邮 编 150008

网 址 www.longpress.com E-mail:hljrmchs@yeah.net

刷 黑龙江神龙联合制版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字 数 300 千

印 张 13.75

版 次 2009 年 3 月第 1 版 200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207 - 08157 - 5/A · 63

定 价 38.00 元

(如发现本书有印制质量问题,印刷厂负责调换)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哈尔滨分所律师赵学利、赵景波

自序

自从马克思主义诞生以来,世界在很大的程度上以马克思的名义发生了变化,而不管人们对其采取的主观态度如何。特别是在中国,除了佛教以外,还没有哪一种外来思想像马克思学说这样对中国的文化和历史产生如此之巨的影响。这种影响表现在,它融入甚至引领了中国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和迄今为止的现代化进程,从而在某种程度上推动了中国社会由古代向现代的转型。

半个世纪前德国哲学家阿伦特在关于马克思的讲座手稿《马克思与西方政治思想传统》中曾写道:与当年传播马克思主义的困难相比,我们今天面临的如何看待马克思主义的困难,更是件颇具学术性的工作。不论对阿伦特本人有关马克思的研究成果如何品评,我们今天在如何看待马克思主义问题上无疑仍面临着她所遇到的同样的学术上的难题和任务。

由于人类今天仍未能摆脱马克思所曾关注和揭示过的文明的困境,所以,如何理解和看待马克思的遗产,特别是马克思的哲学遗产,关涉到中国的当代发展,也关涉到人类二十一世纪的行程。

本书作为作者多年来在马克思哲学研究方面所取得的部分成果,旨在从历史、理论和现实诸方面提供一种对于马克思哲学的当代理解和解读。由于中国的国情和文化传统,中国的学术发展迄今几乎一直基本上是在尊经奉典、“依经演绎”的文本诠释的形式下进行的。呈现在读者面前的这些成果,作为一种历史的记录,也不免在一

定程度上沿袭文本诠释的历史传统。但是,或许读者可以从中发现某种理论建构的努力以及为建构所必需的因素和准备。

作者期待并相信,伴随中国愈益走向世界,中国的哲学研究也将愈益从诠释走向建构。

最后,借此机会感谢黑龙江人民出版社社长龚江红、副社长李文方、吕观仁对此书的重视和在出版方面所给予的帮助,以及责编汤克白对此书细致、认真的编辑和积极促成本书的出版。

作 者
2007 年岁末于北京

目 录

导 论

从主客体关系的理解来看的马克思哲学	(3)
-------------------------	-------

历 史

作为马克思哲学来源的青年黑格尔派哲学	(17)
马克思与鲍威尔的“自我意识”哲学	(32)
马克思与费尔巴哈的“类”学说	(60)
马克思与赫斯的异化和社会主义学说	(91)
马克思与施蒂纳的“唯我论”	(149)

理 论

马克思的哲学观	(177)
马克思对传统本体观的变革	(185)
反思思维及其向实践思维的转向	(198)
中国“悟性论”传统与马克思主义哲学认知结构的重构	(210)
哲学认识重心的迁移与哲学基本问题	(220)

马克思对人的哲学诠释	(225)
有关“异化”概念的几点辨析	(236)
马克思的政治哲学遗产	(242)
马克思、恩格斯的社会主义理论	(257)

现 实

全球化背景下的文化及哲学	(307)
对哲学及其当代任务的一种审视	(321)
哲学的嬗变与当代中国哲学	(333)
当代哲学趋向与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	(348)
民主社会主义的哲学	(362)
商讨理论视野中的伦理、民主、人权和民族国家	(385)
马克思主义哲学与中华民族精神	(399)
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价值观	(410)

附录

对《德意志意识形态》第一章文稿结构的重建	(424)
----------------------------	-------



马克思的遗产

身论

Introduction

● — 从主客体关系的理解来看的马克思哲学

从主客体关系的 理解来看的马克思哲学

鉴于现代西方哲学发展中呈现的科学主义与人本主义两大对峙的潮流和派别,特别是鉴于在理解、解释和发挥马克思哲学方面所产生的类似科学主义与人本主义的两种截然不同的立场和倾向,以及这种理论上的对立在社会实践中的表现,最后,鉴于上述诸种对立与矛盾在当今的发展及其历史趋势,有必要从主、客体关系的理解的角度来重新审视马克思哲学在哲学发展史中的地位,以便深入认识马克思哲学的本质,揭示其所蕴含的对新的历史条件具有决定性意义的方面和因素。

在一定意义上,可以把哲学的认识理解为人同外在世界关系的描述。它包括两个方面:仅就人的精神、思想同客观世界的关系而言,是意识与物质或思维与存在的关系;就作为精神与肉体的统一整体即具有意识的物质力量的人同客观世界的关系而言,是主体与客体的关系。这两者是统一交融在一起的。它既体现哲学对世界、对客观对象存在及其发展规律的认知,又体现哲学认识对主体自身存在、目的(或任务)以及意义的理解。这样,哲学史作为人对世界以及自身存在的理论认识的历史,交织着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以主体为绝对本位的“主体主义”与以客体为绝对本位的“客体主义”的矛盾和对立。“主体主义”与“客体主义”划分的根据在于,人这一历史主体在一定的哲学学说、哲学体系中所处的地位如何,而这又取决于

该学说、体系如何理解人在现实世界中的地位,或者说,如何处置人与现实世界的关系。在主体主义那里,人被置于现实世界的中心和被视为客观对象的主宰,他是独立自存或基本上独立自存的存在物,而世界、对象的存在以及世界、对象与人的关系,是从人这一主体并通过这一主体本身而获得其意义并被认识的。在客体主义那里,人则被完全地、绝对地隶属于现实世界和客观对象,他的存在以及他与周围世界和客观对象的关系也必须从世界或对象本身中获得其意义和说明。

一、西方哲学史中主体主义和客体主义两大传统的对立

这种哲学上的主体主义与客体主义的对立,可以追溯到西方哲学的源头——古希腊哲学。

在古希腊哲学那里,就整体而论,人与世界、对人的认识与对世界的认识是统一的。哲学既探索世界也探索人,通过一方探索另一方。在哲学理论中,人与世界,主体与客体相互联结,彼此映照。人被宇宙化、自然化,而宇宙、自然则被人格化。

这种统一,是建立在“实体”基础之上的,或者说,是以“实体”为统一原则的。表现在哲学体系中,人作为宇宙普遍过程的个别要素出现。黑格尔曾就此指出,古希腊哲学的前提是精神与自然合一的东方式的“实体化”^①。按照黑格尔的解释,古希腊哲学以自然与精神的实质合一为基础、为本质,它既是自然的,也是精神的。其中,精神已成为主导的、决定性的主体,已居于首位,但精神的个性还没有独立自为,还没有成为“抽象的主体性”,即还没有把自己作为手段,通过自身把自己体现、展示出来,建立自己的世界。因此,在古希腊哲学那里,主体性本身还带着自然的、感性的色彩,基本上与自然性融汇在一起,它与“实体”的对立还具偶然性,换言之,还是隶属于世界本身的。

^① 见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1卷,商务印书馆1959年版,第160页。

然而,即便如此,在古希腊哲学中已内含了主体主义与客体主义的对立。就研究对象的选择来说,在古希腊哲学的初期,已经表现出以米利都学派为代表的宇宙论哲学同智者派和苏格拉底为代表的人类学哲学的对立。就对人与世界、主体与“实体”、自由与必然、个别与一般诸关系的实际解决来说,“一方面,早期希腊自然哲学家以及后来的德漠克利特、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都把人置于客观物质和理想生活的关系与本质的支配之下;另一方面,诡辩学派、昔克尼学派、昔勒尼学派、怀疑论者,伊壁鸠鲁学派和斯多葛派,原则上虽不拒绝这些基本论点,但却宣称人是万物的尺度,谈到人的、特殊者的价值。”^①怀疑派、伊壁鸠鲁派、斯多葛派三派哲学对主体性原则的高扬得到青年黑格尔派特别是青年马克思的肯定和推崇。它们同德漠克利特、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等人的哲学的对立,无疑代表了古希腊哲学中主体主义与客体主义的两种不同的立场。这种立场上的对立,预示了后来的人本主义与神本主义的斗争。

当然,即便是在斯多葛派那里,人也是终究隶属于自然、主体也是终究隶属于“实体”的。该派把自然和谐视为最高的原则和规律,对他们来说,自然的东西就是道德的东西,自然的要求就是理性的要求;而与自然协调一致的生活,就是符合人性的生活;履行自然的命令,便是发展人自身本质最内在的萌芽。因此,斯多葛等主体论派别虽然高扬了主体性、人格的内在价值,其世界观仍未超出“实体”的范畴。这就为崇尚“抽象的主体性”的基督教世界观的产生提供了根据。

在中世纪,主体主义原则在形式上得到了推崇。同时,主体主义和客体主义两大原则的对立也在基督教内部展开。

中世纪基督教世界观的基本原则是抽象的主体性,它是作为对实体性为基本原则的古希腊哲学世界观的否定而出现的。基督信仰、基督启示的底蕴就在于它展示了这种由实体性向主体性、由自然

^① 鲍·季·格里戈里扬:《关于人的本质的哲学》,三联书店1984年版,第30页。

向精神的发展。对此,黑格尔曾作过深刻的揭示。在他看来,基督信仰、基督启示的意义在于它显示了主体必然经历的由自然性向精神性、由有限向无限的转化的过程,表明了应该放弃其自然性,即自然的意志、自然的知识和自然的存在,而转向精神^①。中世纪的世界观鲜明地体现在基督本人的话中,他说“精神将引导你到一切真理”。

与古希腊哲学所提出的人服从于宇宙普遍性的思想相对立,基督教肯定了个体灵魂不死、人类共同性、个人存在的唯一性和自我价值的思想。

尽管基督教哲学强调了个人的独立性、价值和意志自由,但在这种哲学中,个人始终是被预定的因素。他只不过是上帝所安排的秩序的组成部分,是执行神的意志的盲目工具^②。因此,基督教哲学只不过是用人隶属于上帝代替了古希腊哲学的人隶属于自然,而且更具绝对性、权威性。这样,也就如恩格斯所指出的,“基督教德意志世界观以抽象的主体性,因而也就是以任性、对内部世界的崇拜、唯灵论作为基本原则来和古代世界相对抗;但是正因为这种主体性是抽象的、片面的,所以它必然会立刻变成自己的对立物,它所带来的也就不是主体的自由,而是对主体的奴役。抽象的内部世界变成了抽象的外在形式,即人被贬低和异化了,这一新原则所造成的后果,首先就是奴隶制以另一种形式即农奴制的形式重新出现;这种形式不像奴隶制那样令人厌恶,但却更加虚伪和不合乎人性。”^③

在基督教哲学内部,也存在着主体主义与客体主义两种倾向的对立和斗争。这就是著名的“唯名论”与“唯实论”的争论。这一争论在形式上是和上帝存在的所谓本体论证明相关的。但实际上,体现了对上帝与人、神的普遍制约性与个人的意志自由等相互关系的

① 见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3卷,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264页。

② 黑格尔认为,在基督教哲学那里,自我意识、人的思维、人的纯粹自我都被否定了,它只有沉没在外在的自我即彼岸的自我中,才能获得它的价值和意义(见《哲学史讲演录》第3卷,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284~285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662~663页,译文有改动。

不同认识。从正面看,则是对人的存在、地位的确证。把共相、上帝确认为“实体”体现了客体主义原则,反之,把共相、上帝确认为“名词”,则体现了一种主体主义原则。在这方面,唯名论在宗教范围内达到了其所能达到的主体性原则的最远之处。可是,两极相通。彻底的唯名论其逻辑结论也只能是泛神论,即把上帝变成万物或宇宙,从而复归于宇宙论哲学。

文艺复兴时期的哲学对主体问题采取了与基督教哲学截然不同的方法。它打破了基督教哲学运用神秘主义在彼岸生活、神圣历史的范围内解决人、人的价值和自由问题的方式,呈现了向古希腊哲学的自然与人统一观念回复的倾向。但文艺复兴时期的哲学对人的主体性的强调,很快便消融在后来一个时期的客体主义观念之中了。

近代的启蒙运动在斯宾诺莎那里达到了很高的成就。斯宾诺莎把上帝归结为具有思维与广延性的“实体”,归结为包括精神性在内的“自然”,从而通过“实体”概念把人与自然统一起来。针对基督教的抽象主体性,斯宾诺莎强调客体主义的原则。在他看来,一切事物都受一种逻辑必然性的支配,在精神领域中没有什么所谓自由意志,在物质界也没有什么偶然性。

主、客体主义原则的对立,在十八世纪尖锐化了。如果说,在十七世纪这种对立还是以抽象的形而上学的形式表现出来,十八世纪则愈具有具体的社会内容。十八世纪哲学愈加表明同基督教世界观的抽象主体性的对立性质。但也正因为如此,它又走向另一极端,即以客体同主体、以自然同精神、以普遍同个别、以必然同自由相对立。

作为启蒙运动的最彻底的代表的十八世纪法国唯物主义者,虽然坚持了哲学的唯物主义原则,从自然和社会本身出发,用内在原因来解释社会生活和人的各种社会现象,但他们却把人完全隶属于自然和自然规律,陷入了客体主义。他们甚至把人视为机器(拉美特利),主张精神世界的命定论(霍尔巴赫),抹煞了人的精神生活的特殊性,也使历史过程中的偶然性、人的自由失去了客观根据。他们虽然把理性理解为人的特性、本质,主张和强调理性主义,但却又把这

种理性自然化,认为理性是自然赋予的,合乎自然就是合乎理性,用自然的东西吞没精神的东西。因而,又把理性主义染上了自然主义、宿命论的色彩。

总之,十八世纪唯物主义以有理性的自然、物质的普遍抽象同中世纪基督教的抽象的主体性、唯灵论相抗衡,用一种片面性反对另一种片面性;因而,它“并没有克服那种自古以来就有并和历史一同发展起来的巨大对立,即实体和主体、自然和精神、必然性和自由的对立;而是使这两个对立面发展到顶点并达到十分尖锐的程度,以致消灭这种对立成为必不可免的事。”^①

但是,尔后的、包括青年黑格尔派哲学在内的德国古典哲学实际上也未能真正解决和消除这种自古以来在哲学中就存在的古老的对立。

从康德到黑格尔的哲学强调和发展了人的主体的能动方面,把人理解为有理性的理论活动和有道德的实践活动、自律而又自由的主体。但是,由于它终究用抽象逻辑代替十八世纪哲学的有理性的自然,用唯心主义原则代替十八世纪哲学的唯物主义原则,实际上是在更高级的基础上恢复了基督教哲学的抽象的主体性。

在康德那里,虽然对主体与客体原则有着虽说是矛盾的、然而却是较为全面的理解,但其理论的着重点已经是主体性的理念。费希特在唯心主义基础上把康德的主体性原则推向极端,同时取消了康德的“物自体”,并赋予主体超验的、普遍的和客观的性质。主、客体的矛盾被限制在超验的意识领域。主体的“自我”是活动的本原,它设定、创造客体(“非我”)。客观世界不再具有任何意义。

黑格尔则循相反方向发展。他与谢林一起诉诸客体性的理念同康德、费希特相对立^②。他不仅把人的逻辑、理性、观念(“绝对精神”)规定为积极的能动的主体,而且也把它变为实体、客体。这就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658页。

② 参阅《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上卷,商务印书馆1984年版,第70页。

使他把“绝对精神”归结为“实体”与“自我意识”的统一。

但是,不论主体性的理念还是客体性的理念,都是一种抽象的主体性,都是抽象的主体性的不同表达形式。总之,德国古典哲学仍囿于抽象主体性范畴之内,它不过是把基督教哲学的宗教形式、神学形式的抽象主体性变成理性形式的抽象主体性^①。

黑格尔的功绩是,他通过“绝对精神”在一定意义上实现了主体与“实体”、主体主义与客体主义的统一。这一方面表现为对古希腊哲学的“实体”与基督教哲学的“抽象的主体性”的综合,一方面表现为对贯穿哲学史过程中的柏拉图主义——基督教“唯实论”哲学——十七八世纪唯物主义的客体主义路线与伊壁鸠鲁、怀疑派、斯多葛派——基督教“唯名论”——费希特哲学的主体主义路线的综合。可是,这种综合不仅是在唯心主义的基础上达到的,而且也是通过“绝对的一性”即抽象的同一的方式达到的;主体和“实体”在黑格尔那里都是“理念”自身的构成环节或发展阶段,因而它们的同一是理念自身的同一,是一种无中介的同一。换言之,黑格尔尽管通过“绝对精神”将“实体”与主体包容在内,然而并没有消解这一矛盾,只不过将哲学体系外部的对立变成了哲学体系内在的对立^②。

青年黑格尔派哲学是在黑格尔哲学基础上形成和发展起来的。这样,它就通过黑格尔哲学承继了西方哲学历史发展的路线,并在对人、对主体的理解和说明上反映了自古以来就存在的恩格斯所描述

① 费尔巴哈看得很清楚:“近代哲学只是证明了理智的神性,只是将抽象的理智认作上帝的实体,绝对的实体。”(《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上卷,第146页)

② Jindrich Zeleny 认为,黑格尔在《精神现象学》中强调自我意识是实体,在体系中则强调实体是自我意识。这表明,黑格尔只在哲学上表达了现实冲突,无法实现实体与自我意识的统一。(见 Die Wissenschaftslogik bei Marx und “Das Kapital”, Berlin, 1962, S. 247)

鲍威尔在《末日的宣告》中认为,黑格尔创造了一种牺牲个人而非牺牲上帝和自然的哲学,这种哲学不了解历史的产生,以致把个人变成了世界精神的玩偶。(见 Die Posaune des jüngsten Gerichts ueber Hegel, Leipzig, 1841, S. 50, 61)施蒂纳也认为,黑格尔像歌德一样,珍视主体对客体的依赖性和对客观世界的从属性。(见 Der Einzige und sein Eigentum, Leipzig, 1882, S. 108)费尔巴哈在《临时纲要》中则指出,黑格尔特别将自主活动、自决力、自我意识作为实体的属性。(见 L. Feuerbach, Gesammelte Werke, Herg v. W. Schuffenhauer, Bd. 9, Berlin, 1982, S. 244)